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邱秋芳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8

傳真：02-27593369

電子信箱：d3181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5308597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44300456_1153085974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全國中小學資訊應用競賽「116年度貓咪盃競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7月24日臺教資（三）字第1152702241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116年度貓咪盃競賽」調整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競賽組別及限制：

1、原「國小動畫短片」組，變更為「國小動畫AI互動」組，參賽2隊。

2、原「國小互動遊戲」組，變更為「國小遊戲AI互動」組，參賽2隊。

3、原「國中生活應用」組參賽4隊，變更為「國中生活AI互動」及「國中AI智慧生活」組，各參賽2隊。

（二）競賽期程及方式：全國競賽分兩階段辦理。

1、第一階段

（1）訂於116年4月21日（星期三），場地由各縣市依規

芳和實中 1150730



OFAA1153007617

定準備。

(2) 競賽時間原為195分鐘，變更為210分鐘。

(3) 繳交檔案：

甲、國小組及國中生活AI互動組：繳交作品及程式說明文件電子檔。

乙、國中AI智慧生活組：繳交作品、程式說明文件及模型訓練檔電子檔。

(4) 競賽軟體：延續115年競賽計畫刪除「PhotoCap v6.0」，另Scratch離線版改由承辦單位提供「Scratch AI離線版」。

2、第二階段

(1) 116年4月24日（星期六），活動地點及議程另於競賽官方網站公告。

(2) 當日上午現場報告程式說明文件內容，每隊3分鐘；下午進行頒獎典禮。

三、本局辦理之教師研習、代表隊選拔方式及相關作業期程，將另案函知各校憑辦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財團法人台北歐洲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道明外僑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）（含附件）

